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目名称：海口市交通缓堵整体行动课题研究

委托人（甲方）：海口市交通运输和港航管理局

受托人（乙方）：北京城建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签订日期：2023年7月10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海口市交通缓堵整体行动课题研究项目的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服务内容、形式和要求

本项目开展海口市综合交通大调查，掌握海口市居民出行特征，分析海口市交通运行状况，支撑海口市缓堵工作决策并为建立长效机制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海口市于 2015 年开展了首次综合交通调查，较好地满足了城市交通实际工作的相关需求，有力支撑了近几年来宏观政策的制定和重大规划的编制，并在日常交通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近几年的发展，海口主城区空间结构正处在由“单中心”向“一中心、多组团”演变，城市的交通特征发生着前所未有的变化。由于城市的快速发展和形势的剧烈变化，现有的交通基础数据已经不能反映现阶段海口市交通系统的具体运行状况，原有的数据基础也已不能为城市区域的扩展和外围组团建设提供相关支持。新一轮的综合交通调查亟待尽快开展，以更好的服务于城市交通拥堵治理，同时支持海口市下一步相关规划、建设、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近些年，海口私人机动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主城区交通供需矛盾问题日益凸显。通过调查全面深入的掌握海口市交通需求及运行的特征，对于排查主城区内交通拥堵点，分析交通拥堵原因、科学制定交通管控措施、优化交通组织方案提供依据，为优化公交线路、提升改造道路设施等提供基础性资料。

###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调查范围为整个市域范围，包含秀英、龙华、琼山、美兰 4 个区。

2、调查内容包括：

(1) 居民出行调查；(2) 核查线道路流量调查；(3) 出入境交通调查；(4) 交通缓堵专项调查；(5) 地面公交调查；(6) 市域列车调查；(7) 出租车运营调查；(8) 社会经济及土地利用资料收集；(9) 典型客流吸引点调查；(10) 流动人口调查；(11) 时间价值调查；(12) 手机信令等多源大数据校核分析。

### 三、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次服务期共计 1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提交项目成果：《海口市

2023年综合交通调查总报告》（含《海口市2023年综合交通调查居民出行调查专题报告》《海口市2023年综合交通调查道路流量调查专题报告》《海口市2023年综合交通调查交通缓堵专项调查专题报告》《海口市2023年综合交通调查公共交通调查专题报告》《海口市2023年综合交通调查客流吸引点及流动人口特征调查专题报告》5项子报告）。

本项目在海口市履行。

####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

技术服务或者技术培训按国家现行有关标准，采用专家评审方式验收。

#### 五、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报酬含增值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零玖万元整（¥3,090,000.00元）。

#### （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合同总额的30%：人民币（大写）玖拾贰万柒仟元整（¥927,000.00元）；

2、乙方提交项目全部成果，通过甲方组织的专家评审会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进度款，合同总额的50%：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肆万伍仟元整（¥1,545,000.00元）；

3、乙方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对项目成果进行修改完善，达到甲方要求并提交最终成果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尾款，合同总额的20%：人民币（大写）陆拾壹万捌仟元整（¥618,000.00元）。

4、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六、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甲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第五条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费用，每逾期一天，按应付金额每日千分之二支付逾期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价款的10%，且乙方不停止相应的设计工期。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时，因政府相关部门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拨款程序造成支付迟延的，不计取任何利息、滞纳金，也不视同甲方违约。

(二) 违反本合同第三、四条约定，乙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1、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第三条约定按时提交咨询成果，每逾期一天，按应付金额每日千分之二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价款，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

2、乙方所提交资料不符合要求或存在缺陷，乙方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所发生费用自行承担；乙方经过返工后提交的咨询成果仍不符合要求，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返还已支付的合同价款，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

#### 七、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双方约定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 八、其它

1、本合同内容如涉及国家安全和重大利益需要保密的，应在合同中载明秘密事项的范围、密级和保密期限以及各方承担的保密义务。委托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需要保密的，应当在合同中约定保密范围和期限。合同没有约定的，委托方不得干预服务方引用、发表和向第三者提供。

2、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遇有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执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5 天内，提供事件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照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3、如解除合同，则甲方应按照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费用。

4、本合同一式八份，甲、乙方各四份，签字盖章后生效，各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委托人 (甲方)	名称(或姓名)	海口市交通运输和港航管理局			 合同专用章 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编 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年 月 日
受托人 (乙方)	名称(或姓名)	北京城建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或单位公章
	签字代表人				
	经办人				
	住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 区珠市口西 大街 105 号 院	邮政编 码	100000	
	电话	010-883364 51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北环支行			
帐号	11050162540000000330			年 月 日	